铸钢公司板房整改技术要求

**一、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**

1、拆除原有活动板房、钢结构、水电及动力管线，并除渣外运；

 2、新制安钢结构立柱（含基础）及墙面屋面檩条，具体规格型号以保证房屋结构安全为准，施工单位自行设计实施，钢材采用宝钢材料；

 3、新制安彩钢岩棉夹芯板房（含门），彩钢板采用425型，岩棉夹芯棉厚度50mm，材料的具体要求见材料相关技术要求；

4、拆除的旧塑钢窗原位置恢复，可利旧或新作，保证塑钢窗的美观和使用功能；拆除的照明、插座、电源线等材料尽量利旧进行恢复使用功能。

5、更换后的材料要求

5.1、采用防火阻燃材料，防火性能达到国家A1级标准；

5.2、钢材采用GBQ235材料；

5.3、更换后的材料需要提供材料合格证明及检测报告。

**二、验收**

项目验收包括过程验收、预验收、终验收。过程验收包括在施工实施过程中由甲方不定期进行检查,隐蔽工程在隐蔽前需要提前通知甲方验收，如果施工过程中发现施工质量存在问题，施工单位需立即整改。所有施工完成后，施工单位提出验收申请，在甲方主管部门初验合格后，组织相关部门终验收。预验收按技术要求的项点逐一进行验收。终验收对预验收提出的整改部分及最后的整个工程进行验收。

**三、质保**

本工程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1年。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或使用问题时，乙方立即响应并2小时内派相关人员到现场无条件免费上门包修包换或重做，保修期内所发生的一切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，乙方不应以重庆湿润气候、及其他因素作为免责理由。若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的，甲方有权扣除质保金，当质保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时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不低于合同总价10%的经济赔偿金。

**四、工期**

合同生效后30天，请施工单位根据施工内容编制进度计划，合理安排工期。

**五、安全环保**

5.1、在施工前，施工单位办理安全风险金、安全备案相关手续。具体为：按公司规定安全风险保证金提交财务部，安全备案资料提交安全技术部。项目完工后，施工单位到设备动力部、财务部办理安全风险金退款事宜。如安全有违规行为，一次处罚300-600元，扣完为止。没有安全违规行为发生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一次性退回。

5.2、施工方需提供详细的安全施工方案到甲方安全技术部备案，办理安全审批手续完成后方可进行施工，所有施工人员应持证上岗，不得无证施工，且应做到人证合一。

5.3、在开始施工前，应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、急救知识等教育，认真做好工作的同时注意周围的环境，对存在危险源的地方应用标示牌明确标记出来。

5.4、在进行施工时，现场材料堆放整齐、安全防护用品正确穿戴、机械设备安全使用，施工中做好环保措施防止环境污染，施工期间现场干净整洁、垃圾及时清运出场。应采用可靠的隔挡对施工区域隔离，在明显位置处做施工提示。

5.5、由于施工区域进出口有行人及车辆通过，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一定要做好施工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通行人员及车辆安全。

5.6、施工完成后，施工单位需要清理干净现场，确保不造成环境污染。

**六、安全告知**

根据企业安全声场相关规定特告知如下内容，请施工方在投标技术文件上注明已知相关安全要求并承诺遵照执行。相关方管理（施工方进场前）需准备的相关资料：

1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2张；

2）、施工方案安全控制措施3份；

3）、职业健康安全环境影响责任书3份；必须盖施工方公司印章；

4）、外来人员安全管理记录4份；

5）、外来施工队伍安全保卫协议书；必须盖施工方公司印章；

6)、特种作业人员作业证书：电工证、焊工证、高空作业证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，涉及特种作业操作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印件每人一张。

编制： 审核： 批准：

